



##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执行财政部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执行时间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其中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 变更时间

根据解释第16号相关要求，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上述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 公司因执行本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1日执行解释第16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第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第16号的单项交易，公司按照解释第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2022年1月1日因适用解释第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解释第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公司追溯调整了2022年1月1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573,672.28元、递延所得税负债24,195.93元，相关调整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161,011.55元，其中未分配利润为-161,011.55元；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436,856.66元。对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无相关影响。

同时，公司对2022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	2022年度（合并）		2022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115,606.00	45,362,630.39	-	-



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	2022 年度（合并）		2022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0,858.41	984,431.02	-	-
未分配利润	4,612,444,140.51	4,611,851,176.44	-	-
少数股东权益	642,444,192.58	641,400,608.44	-	-
所得税费用	139,603,212.25	140,641,892.26	-	-
少数股东损益	123,374,052.64	122,767,325.15		

### 三、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财政部解释第16号相关要求，公司对现行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由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依据财政部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而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执行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要求，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